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综合考虑对审计服务的需求，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招标程序和审慎决策，选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有关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5 年，2012 年 3 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首席合伙人为谢泽敏先生。截至 2024 年末，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总数 3,957 人，其中合伙人 175 人，注册会计师 1,031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业务总收入 15.89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13.8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5 亿元，为 10,000 余家公司提供服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204 家（含 H 股），平均资产额 146.53 亿元，收费总额 2.41 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等，其中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34 家（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业务收入、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尚未审计结束，故披露审计机构提供的 2023 年业务数据）。

二、执业记录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昊阳，202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4 年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黄颖，202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4 年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冯发明，200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2013 年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家。

2. 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风险承担能力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4. 独立性及专业性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等情形，审计人员在公司审计期间未获取除《审计业务约定书》约定以外的任何现金及其他任何形式的经济利益；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和公司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相互投资情况，也不存在其他密切经营关系。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审计人员具备审计业务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和相关执业证书，保证了应有的职业谨慎性与职业关注。

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丁亭亭，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陈海涛，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冯发明。

2025 年 3 月 26 日，公司收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发来的《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告知函》，由于原项目组人员工作安排及项目分工调整，根据其质量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指派李昊阳为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黄颖为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四、2024 年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2024年度审计过程中，大信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并能够按照审计工作方案，围绕重点审计内容开展审计工作。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于2024年12月进场开展审计工作，分别制定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计划，并就审计计划与审计委员会进行了必要沟通。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组成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

资产负债表，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有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取得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综上，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4年财务报告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在年度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守职业操守、勤勉尽职，始终保持应有的独立性，较好完成了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出具的报告客观、完整、清晰，确保了审计工作的质量和独立性。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日